

YY-JSGC-2024002 号许昌市中心医院鹿鸣湖院区改造急诊留观区域工程项目一

招标公告

(招标编号: YY-JSGC-2024002 号)

项目所在地区: 河南省, 许昌市, 市辖区

一、招标条件

本许昌市中心医院鹿鸣湖院区改造急诊留观区域工程项目已由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机关批准, 项目资金来源为其他资金一标段: 后期经发包方委托第三方预算编制单位审核预算的百分之百(100%); 二标段: 按照该工程造价的 1.5%, 招标人为许昌市中心医院。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 现招标方式为公开招标。

二、项目概况和招标范围

规模: 项目概况: 本工程建筑面积约 156 平方米, 设置标准留观床位 18 张, 其中单人一间一处, 污物处置间、治疗室、护士站各一处; 设置出入口三个, 南侧为主要出入口, 北侧设置无障碍出入口, 东侧设置紧急疏散出口(常闭)。室外屋面整体高度 4.4m, 室内铝扣板吊顶高度 3.4m, 整体外观与原发热门诊一致, 外墙装饰采相同颜色铝单板与玻璃幕墙。项目投资估算金额包含建筑主体钢结构工程、安装工程(含给排水、消防水、开关插座及强电、暖通(多联机空调)工程, 不含医疗设备带、弱电工程)、装饰装修工程(含室内外墙、顶、地装饰装修、窗帘、隔帘、诊疗台、护士站)、设计费、监理费用。

范围: 本招标项目划分为 2 个标段, 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001) 许昌市中心医院鹿鸣湖院区改造急诊留观区域工程项目一设计施工总承包;

(002) 许昌市中心医院鹿鸣湖院区改造急诊留观区域工程项目一监理;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001 许昌市中心医院鹿鸣湖院区改造急诊留观区域工程项目一设计施工总承包)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 一标段资格要求:

投标人应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并具有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证明文件;

1. 投标人须具备以下资质:

- (1) 工程设计综合甲级资质或建筑行业(建筑工程)专业设计乙级及以上资质;
- (2) 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及以上资质, 且具备有效的企业安

全生产许可证。

2. 人员要求：

(1) 投标人拟派项目负责人应具备建筑工程专业二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执业资格，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且未担任其他在施建设工程项目的项目负责人。

(2) 投标人拟派设计项目负责人须具备一级注册建筑师执业资格。；

(002 许昌市中心医院鹿鸣湖院区改造急诊留观区域工程项目--监理)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二标段资格要求：

投标人须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具备独立法人资格和合法经营资格，并具有有效的营业执照。

1. 资质要求：

投标人应须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房屋建筑工程乙级及以上监理资质或工程监理综合资质。

2. 人员要求：

拟派总监理工程师具有建筑工程专业注册监理工程师证。；

本项目 *允许* 联合体投标。

四、招标文件的获取

获取时间：从 2024 年 12 月 28 日 09 时 00 分到 2025 年 01 月 19 日 17 时 00 分

获取方式：(1) 自 2024 年 12 月 28 日至 2025 年 1 月 19 日（法定节假日除外），每天上午 9 时 00 分至 11 时 00 分，下午 15 时 00 分至 17 时 00 分（北京时间），请供应商将营业执照、授权委托书、法人及被委托人的身份证复印件加盖公章后，一起扫描成一个 PDF 文件发送至代理公司邮箱：412348297@qq.com（报名登记表见邮箱回复，邮件标题为公司全称+项目名称，同时标注授权委托人姓名和电话）。逾期报名或报名资料不完整，采购人不予受理。

五、投标文件的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2025 年 01 月 24 日 08 时 30 分

递交方式：邮寄地址：许昌市创业服务中心；收件人：张经理；联系电话：

19059609312纸质文件递交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2025 年 01 月 24 日 08 时 30 分

开标地点：银源工程咨询有限公司开标室

七、其他

1. 招标条件

本招标项目为许昌市中心医院鹿鸣湖院区改造急诊留观区域工程项目，已由相关部门批准建设，招标人为许昌市中心医院，建设资金来源于医院自筹，项目出资比例为 100%，招标代理公司为银源工程咨询有限公司。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该项目的设计施工总承包及监理项目公开招标。

2. 项目概况与招标内容

2.1 项目概况：本工程建筑面积约 156 平方米，设置标准留观床位 18 张，其中单人间一处，污物处置间、治疗室、护士站各一处；设置出入口三个，南侧为主要出入口，北侧设置无障碍出入口，东侧设置紧急疏散出口（常闭）。室外屋面整体高度 4.4m，室内铝扣板吊顶高度 3.4m，整体外观与原发热门诊一致，外墙装饰采相同颜色铝单板与玻璃幕墙。项目投资估算金额包含建筑主体结构工程、安装工程（含给排水、消防水、开关插座及强电、暖通（多联机空调）工程，不含医疗设备带、弱电工程）、装饰装修工程（含室内外墙、顶、地装饰装修、窗帘、隔帘、诊疗台、护士站）、设计费、监理费用。

2.2 项目地址：许昌市文轩街 666 号许昌市中心医院鹿鸣湖院区院内。

2.3 招标范围：

一标段：场地准备及临时设施、方案设计、施工图设计、室内精装修设计、施工图预算编制、竣工图编制、工程施工及相关的配套材料、工程整体、交付和质量保修等全部工程内容，具体以招标文件要求内容为准。

二标段：包括本项目施工准备期、施工期及缺陷责任期的监理服务工作，具体以招标文件要求内容为准。

2.4 标段划分：

本项目共划分 2 个标段，一标段为设计施工总承包（EPC），二标段为监理项目。

2.5 计划工期：

一标段计划工期：项目整体工期 35 日历天（包含设计工期 5 日历天）；

二标段计划工期：全过程监理服务期（含缺陷责任期）。

2.6 质量要求：确保达到国家现行工程质量验收规范合格标准，合格率 100%。

2.7 质保期要求：装修不低于 2 年，防水不低于 5 年，其余按国家建设标准执行。

2.8 招标控制价：

一标段：后期经发包方委托第三方预算编制单位审核预算的百分之百（100%）【以发包方批

复概算金额（55.28 万元）作为招标限额上线】；

二标段：按照该工程造价的 1.5%（工程造价是指该工程中标合同价中的建安工程造价）计取。

3. 投标人资格要求

一标段资格要求：

投标人应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并具有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证明文件；

1. 投标人须具备以下资质：

- （1）工程设计综合甲级资质或建筑行业（建筑工程）专业设计乙级及以上资质；
- （2）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及以上资质，且具备有效的企业安全生产许可证。

2. 人员要求：

（1）投标人拟派项目负责人应具备建筑工程专业二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执业资格，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且未担任其他在施建设工程项目的项目负责人。

（2）投标人拟派设计项目负责人须具备一级注册建筑师执业资格。

二标段资格要求：

投标人须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具备独立法人资格和合法经营资格，并具有有效的营业执照。

1. 资质要求：

投标人应须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房屋建筑工程乙级及以上监理资质或工程监理综合资质。

2. 人员要求：

拟派总监理工程师具有建筑工程专业注册监理工程师证。

4. 信誉要求

（1）投标人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未被“信用河南”网站信用信息栏列入黑名单，以及未被“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站（www.gsxt.gov.cn）列入经营异常名录或严重失信黑名单（招标人、代理机构或评标专家委员会评标现场查询）。信用信息查询记录和证据留存具体方式：经评标专家委员会确认的查询结果网页截图作为查询记录和证据，与其他文件一并保存。

(2)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或者高管、股东相互任职的不同单位，不得同时参加本项目招标活动。违反规定的，相关响应均无效。【提供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中查询打印的相关材料（需包含公司基本信息、股东信息及股权变更信息）】

(3) 投标人未被列入招标人失信投标人目录（承诺函格式自拟）。

(4)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5) 本次招标接受联合体投标，成交后不得分包、转包。

(6) 本次招标实行资格后审。

5. 投标报名时间及地点

(1)自 2024 年 12 月 28 日至 2025 年 1 月 19 日(法定节假日除外),每天上午 9 时 00 分至 11 时 00 分, 下午 15 时 00 分至 17 时 00 分（北京时间），请供应商将营业执照、授权委托书、法人及被委托人的身份证复印件加盖公章后，一起扫描成一个 PDF 文件发送至代理公司邮箱：412348297@qq.com（报名登记表见邮箱回复，邮件标题为公司全称+项目名称，同时标注授权委托人姓名和电话）。逾期报名或报名资料不完整，采购人不予受理。

(2) 招标文件每套售价：一标段：800 元；二标段：300 元。

6. 投标文件的递交

1、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为 2025 年 1 月 24 日 8 时 30 分（北京时间），应答人须于 2025 年 1 月 24 日 8 时 30 分前（北京时间）将密封完好的纸质应答文件送至银源工程咨询有限公司开标室（可使用顺丰寄付，许昌本地投标单位可自行送达）。

2、逾期送达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的纸质应答文件，采购人不予受理。

3、邮寄地址：许昌市创业服务中心；收件人：张经理；联系电话：19059609312。

7. 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公告同时在《河南电子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中国采购与招标网》、《许昌市中心医院官网》上发布。

8. 联系方式

招标人：许昌市中心医院

地址：许昌市文轩街 666 号许昌市中心医院鹿鸣湖院区院内

联系人：谷女士

联系电话：0374-3353769

代理机构：银源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地 址: 河南省郑州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西三环电厂南路大学科技园东区 15 号楼 D 座 2 层

联系人: 张经理

联系电话: 19059609312

许昌市中心医院

2024 年 12 月 28 日

八、监督部门

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许昌市中心医院。

九、联系方式

招 标 人: 许昌市中心医院

地 址: 许昌市文轩街 666 号许昌市中心医院鹿鸣湖院区院内

联 系 人: 谷女士

电 话: 0374-3353769

电子邮件: 3353769@qq.com

招标代理机构: 银源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地 址: 河南省郑州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西三环电厂南路大学科技园东区 15 号楼
D 座 2 层

联 系 人: 张经理

电 话: 19059609312

电子邮件: 1376170385@qq.com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_____（签名）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_____（盖章）